

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常州新北区春江镇综合工业园区赣江路16 号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 号大成
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2021年11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顾群 武北忠 江平 周飞 郭

全体监事签名：

薛 周娟英 陈弘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顾群 江平 周飞

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



目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10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情况（如有）	- 13 -
四、	特殊投资条款（如有）	- 13 -
五、	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 13 -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如有）	- 13 -
七、	有关声明.....	- 14 -
八、	备查文件.....	- 15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雅美特、发行人	指	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鼎亚	指	常州鼎亚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董监高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定向发行业务指南》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
员工持股计划	指	《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指	《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
本报告书、《发行情况报告书》	指	《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情况说明书》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主办券商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6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雅美特
证券代码	870293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发行前总股本（股）	40,644,240
实际发行数量（股）	2,0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42,644,240
发行价格（元）	4.00
募集资金（元）	8,000,000.00
募集现金（元）	8,00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现金认购
是否构成挂牌公司收购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定向发行的目的是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进一步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 式	发行对象类型		
1	常州鼎亚 企业管理 咨询中心 (有限合 伙)	2,000,000	8,000,000	现金	新增投 资者	非自然 人 投资者	员工持股 计划
合计	-	2,000,000	8,000,000	-	-		

根据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太湖东路证券营业部提供的证明材料，常州鼎亚企业管

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已开通股转一类(基础层√、创新层√、精选层√)合格投资者交易权限。

通过查询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信用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网站及上述发行对象出具的承诺,截至本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之日,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截至2021年11月8日,发行对象已按照认购要求将认购资金全部缴纳到账。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发行对象用于认购的资金来源于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向合伙企业缴纳的款项。根据发行对象提供的声明,发行对象认购本次定向发行股份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规定。发行对象为新增股东,为以员工持股计划为目的设立的持股平台。

(四) 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金额达到预计募集金额。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限售期为60个月,自本计划涉及的定向发行股份登记完成之日起计算。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同时,在前述限售期内,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即员工所持的相关权益转让退出的,只能向员工持股计划内员工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转让。在限售期内,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的合伙人应与披露的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主体保持一致,进行合伙人登记变更的不得违反指引关于锁定期和员工所持权益转让的相关规定。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9月24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已在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天宁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天宁支行

账号：1123000000011763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21年11月8日，认购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部缴存于该账户。2021年11月11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定向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7576号《验资报告》。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1年11月11日，公司已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本次发行前，公司在册股东为30名，均为境内自然人股东，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中，发行人不需要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本次发行对象共1名，为境内有限合伙企业，不属于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发行对象不需要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十) 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9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关于本次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事宜》、《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等议案。其中《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等议案，董事周国平、庄晔、董华忠、周小飞和武如生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受益人，根据公司章程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其他议案均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2021年9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等议案。其中《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等议案，监事潘霏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受益人，周娟英为周国平的妹妹，根据公司章程回避表决。因非关联监事不足半数，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其他议案均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2021年9月14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议案。

2021年9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21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关于本次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事宜》等议案。其中《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等议案，股东周国平、庄晔、董华忠、武如生、周小飞、潘霏、张路婷、谢建新、计新平、韩娜萍、戴靖云、石祥琴、徐磊、蔡永梅、陈春、梁建洲、冯鹏、胡荣祝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受益人，回避表决；周娟英系周国平之妹，回避表决。其他议案均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于2021年9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之法律意见书》《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

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发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审核意见，公司对申请文件做出相关修订，并于2021年10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常州雅美特窗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修订稿）》。

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函的公告》。

2021年10月29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2021年11月9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综上，本次定向发行，公司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五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五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周国平	22,899,240	56.34%	17,174,430
2	庄晔	15,596,490	38.37%	11,677,942
3	石祥琴	163,800	0.40%	0
	董华忠	163,800	0.40%	122,850
	周小飞	163,800	0.40%	122,850
	潘霏	163,800	0.40%	122,850
	周娟英	163,800	0.40%	122,850
4	计新平	136,500	0.34%	0
5	陈平山	81,900	0.20%	61,425
	蔡永梅	81,900	0.20%	0
	戴靖云	81,900	0.20%	0
	韩娜萍	81,900	0.20%	0
	张路婷	81,900	0.20%	0
	王文明	81,900	0.20%	0
	武如生	81,900	0.20%	61,425
	谢建新	81,900	0.20%	0
合计		40,106,430	98.65%	29,466,622

2. 本次发行后，前五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周国平	22,899,240	53.70%	17,174,430
2	庄晔	15,596,490	36.57%	11,677,942
3	常州鼎亚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4.69%	2,000,000
4	石祥琴	163,800	0.38%	0
	董华忠	163,800	0.38%	122,850
	周小飞	163,800	0.38%	122,850
	潘霏	163,800	0.38%	122,850
	周娟英	163,800	0.38%	122,850

	计新平	136,500	0.32%	0
合计		41,451,230	97.18%	31,343,772

股票发行前股东情况以截至本次股票发行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即2021年9月16日）的股东持股情况为依据。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643,358	23.73%	9,643,358	22.61%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4,750	0.50%	204,750	0.48%
	3、核心员工	1,165,710	2.87%	1,165,710	2.73%
	4、其它	163,800	0.40%	163,800	0.38%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11,177,618	27.50%	11,177,618	26.21%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852,372	70.99%	28,852,372	67.66%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614,250	1.51%	614,250	1.44%
	3、核心员工		0.00%		0.00%
	4、其它	0	0.00%	2,000,000	4.69%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29,466,622	72.50%	31,466,622	73.79%
总股本		40,644,240	100.00%	42,644,240	100.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30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31人。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30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31人。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货币资金和注册资本因募集资金而增加，公司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提升，资产负债率下降。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为：卷帘、百折帘等窗饰面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40,644,240股，周国平、庄晔合计持股数量38,495,730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94.71%，为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42,644,240股，周国平、庄晔合计持股数量38,495,73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90.27%。通过常州鼎亚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股220,0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0.52%，因此周国平、庄晔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90.79%，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周国平	董事长兼总经理	22,899,240	56.34%	22,899,240	53.70%
2	庄晔	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15,596,490	38.37%	15,596,490	36.57%
3	董华忠	董事	163,800	0.40%	163,800	0.38%
4	周小飞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163,800	0.40%	163,800	0.38%
5	武如生	董事	81,900	0.20%	81,900	0.19%
6	潘霏	监事会主席	163,800	0.40%	163,800	0.38%
7	周娟英	监事	163,800	0.40%	163,800	0.38%
8	陈平山	职工代表监事	81,900	0.20%	81,900	0.19%
合计			39,314,730	96.71%	39,314,730	92.17%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0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28	0.41	0.38
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4	1.55	1.71
资产负债率	41.94	43.72%	39.74%
流动比率	1.68	1.67	1.91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形。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五、 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披露后公司对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修订，具体如下：

2021年9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修订说明公告》及《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的反馈意见要求，公司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上述对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首次披露后，公司未就本次发行的有关事项作出其他调整。

六、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盖章：

2021 年 11 月 15 日

控股股东签名：

盖章：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八、 备查文件

-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三）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四）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
- （五）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六）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七）验资报告；
- （八）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